

证券代码：839139 证券简称：绿丰新材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江西绿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周智龙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规范公司内部运作，确保公司能够高效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周智龙，男，2001 年 6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大学本科学历。

2020 年 6 月-2022 年 6 月，重庆大学安排的实习以及备考研究生。

2022 年 7 月-2022 年 10 月，就职于新华保险深圳分公司，担任综合柜员。

2022 年 11 月至 2023 年 11 月，自由职业。

2023 年 11 月至今，就职于江西绿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，拟任董事职务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

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董事的任免符合公司经营和治理的需要，对公司的经营发展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江西绿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西绿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/监事会

2023年12月25日